

收文編號：1080002245

議案編號：10802210710080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08年2月27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450 號之 224

案由：司法院函，為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有關歲出第 4 款第 2 項新增決議(一)預算凍結案，請安排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司法院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2 月 18 日

發文字號：院台會一字第 1080004163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為貴院第 9 屆第 6 會期審查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第 4 款第 2 項所作新增決議第(一)項預算凍結案，請惠予儘速安排專案報告日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最高法院 108 年 2 月 12 日台會字第 1080000150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預算凍結決議為最高法院 108 年度歲出預算第 1 目「一般行政」項下「辦理司法行政業務」之「業務費」中「一般事務費」編列 389 萬 7 千元，凍結 38 萬 9 千元，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「改善庭數擴張嚴重、庭員缺乏」及「改善言詞辯論比例低落」專案報告，經同意後，始得動支。
- 三、為利最高法院業務推動及預算執行，請惠予儘速安排專案報告日程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立法委員王金平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尤美女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吳志揚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李俊俤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周春米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為洲國會辦公室、立

立法院第 9 屆第 7 會期第 3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法委員林德福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柯建銘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段宜康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許智傑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許毓仁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黃國昌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蔡其昌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鍾孔炤國會辦公室、本院公共關係處、本院會計處